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3-004

##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月13日（星期五）13: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月13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1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镇东二路1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主持人：吴中林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218,138,08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4.2555%，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份的54.585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13,617,59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

的 53.1312%，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份的 53.454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4,520,48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243%，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份的 1.1312%

####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4,520,48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243%，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份的 1.131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4,520,48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243%，占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份的 1.1312%。

###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

1.01 关于选举吴中林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表决结果：**

同意 213,972,7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9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355,16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8567%。

经选举，吴中林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关于选举时桂清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表决结果：**

同意 213,972,7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9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355,16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8567%。

经选举，时桂清女士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关于选举刘木林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表决结果：**

同意 213,972,7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9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355,16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8567%。

经选举，刘木林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关于选举余剑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213,972,7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9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355,16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8567%。

经选举，余剑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关于选举龚书喜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213,972,7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9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355,16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8567%。

经选举，龚书喜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关于选举朱辉煌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213,972,7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9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355,16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8567%。

经选举，朱辉煌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议案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

2.01 关于选举戴建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 213,972,7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9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355,16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8567%。

经选举，戴建君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关于选举储昭立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 213,972,7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9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355,16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8567%。

经选举，储昭立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关于选举龙超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 213,972,7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9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355,16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8567%。

经选举，龙超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议案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逐项表决。

3.01 关于选举赵军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同意 213,972,7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9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355,16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8567%。

经选举，赵军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关于选举孙军权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同意 213,972,7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9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355,16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8567%。

经选举，孙军权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3 关于选举王春红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同意 213,790,28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06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 172,68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8201%。

经选举，王春红女士当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议案 4.00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更好的调动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高层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建立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拟订了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4,604,34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股份的 98.5742%；反对 66,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42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4,453,88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67%；反对 66,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与本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吴中林先生、时桂清女士、刘木林先生已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亦未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5.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218,071,4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95%；反对 66,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4,453,88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67%；反对 66,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 **议案 6.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管理和监事履职需要，监事会修订了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218,071,48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95%；反对 66,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4,453,88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267%；反对 66,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列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金诚同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三日